

证券代码：603650
债券代码：113621

证券简称：彤程新材
债券简称：彤程转债

公告编号：2024-052

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4/2/7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4年2月5日~2025年2月4日
预计回购金额	80,000,000元~120,000,000元
回购用途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减少注册资本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2,542,117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0.42%
累计已回购金额	67,084,076.51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24.43元/股~29.53元/股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2024年2月5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。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8,000万元（含）且不超过人民币12,000万元（含），拟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0元/股（含），拟回购股份的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彤程新材关于推动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0）。

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，自2024年6月5日起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40元/股（含）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9.41元/股（含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彤程新材关于2023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

调整回购价格上限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5）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，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。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24 年 6 月，公司未回购股份。

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2,542,117 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.42%，购买最高价格为 29.53 元/股，最低价格为 24.43 元/股，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67,084,076.51 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）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4 年 7 月 2 日